

株洲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年度报告

2024 年，株洲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严格落实全市法治建设部署要求，认真推进各项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举措及成效

(一) 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局党组书记、局长主动扛牢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将法治建设纳入年度工作计划，与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同部署、同安排、同推进。全年党组会专题部署法治建设工作 2 次，及时研究解决法治建设中的各类问题。局领导带头学法守法用法，按照“学懂、弄通、做实”要求，坚持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重要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有关法治建设的战略部署，深入学习党内法规、国家基础法律法规以及与退役军人业务紧密相关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教育引导全体干部主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安置就业、优待抚恤、双拥共建、军休军供等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在法治轨道上健康发展。

(二) 扎实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注重法治宣传教育与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紧密结合，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干部大

会、支部“三会一课”将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必修课，坚持学深悟透，着力提升干部职工法治理论水平，利用“八一建军节”“12.4 宪法日”等时间节点，面向服务对象和社会大众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宣传工作，让尊崇军人和法治观念深入人心。围绕主责主业强化普法宣传，扩大普法受众范围，结合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军转安置岗前培训等活动以及全系统干部骨干培训等时机，通过采取分发宣传手册、解答疑难问题、邀请专家授课等多种形式，深入部队官兵、广大退役军人和系统干部职工中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退役军人安置条例》《信访工作条例》等普法宣传，受众达 2 万余人次，学法用法守法氛围营造更加浓厚。发动组织全市退役军人事务系统开展“老兵宣讲”活动 20 余场，开展国防教育进校园活动 70 余场，积极教育引导青少年强化国防观念和忧患意识，厚植法治根基，增强关心国防、热爱国防、建设国防、保卫国防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严格按照省、市普法工作统一部署，组织局系统干部职工线上学法考法，考核通过率达 100%，进一步提升了干部职工依法行政水平。

（三）加强退役军人法律援助服务。积极探索退役军人法律援助新模式，聘请专业律师团队担任法律顾问，每周星期三上午定期为广大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提供法律咨询、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矛盾纠纷调解等法律服务，受理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法律咨询等服务 60 余次。健全法治工作规范，按照信访工作法治化要求，结合化解退

役军人突出矛盾问题，强力推动落实“信访事项首办责任制”，市、县退役军人事务部门领导带头坐班大厅接访、带案下访、包案处访。充分利用“老兵调解室”“老班长工作室”功能室作用，开展亲情化、服务化解退役军人大矛盾纠纷，让服务落地更有感受，政策落实更有温度。

(四)严格履行法治政府行政职能。依法依规提升安置就业质效，圆满完成年度转业军官、军士安置任务，高质量承办“秋风送岗促就业、真情助力暖军心”等退役军人大型专场招聘会。严格落实优待抚恤待遇，春节、八一期间，市、县党政主要领导带头走访慰问驻株部队以及功臣模范、在乡老复员军人、参战军人、伤残军人、“三属”等重点优抚对象，传递党和政府关怀温暖，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荣誉感、获得感成色更足。以党风廉政建设和法治建设为抓手，教育、监督全市退役军人事务系统规范用权、周到服务；积极推行政务公开，及时通过“株洲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微信公众号和官网发布退役军人事务领域法律法规、政策解读以及年度重点工作落实动态，及时回应广大退役军人关切，主动接受全社会监督。

2024年，我局没有发生因违法或不当决策被上级机关责令纠正或撤销的情形，没有发生因依据违法决策作出的具体行政行为被人民法院判决撤销、变更或者确认违法的情形，没有发生因违法执法或执法不当引发重大群体性事件的情形。

二、法治政府建设主要问题和不足

对标先行示范更高要求，我局法治建设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在往年考评过程中，仍存在一定薄弱环节。一是行政执法案件尚未实现“零突破”，缺少执法实操；二是干部职工长期投入工作一线，系统性开展法治学习交流机会较少，对比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新形势新要求仍需进一步加强。

三、法治政府建设下一步工作安排

我局将积极改善存在问题，进一步加强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力度，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推动各项工作在法治轨道上运行。

（一）持续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持续深入做好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牢固树立依法履职观念，推动将法治思维融入行政全过程各方面。

（二）完善退役军人工作制度体系。不断完善法务审核规范、提升法治把关标准，持续梳理完善行政运行机制。围绕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退役军人安置条例》等法律法规进一步制定完善政策配套细则，更好提升依法行政效能。

（三）多形式组织法规政策培训。健全干部队伍素质能力培养机制，加强法治思想学习、加深法律知识储备、提升依法履职能力，提升工作人员执法操作熟练度。

（四）营造浓厚拥军守法良好氛围。持续收集退役军人法律需求，针对性开展形式内容更丰富的法治宣传教育活

动。跟踪涉退役军人法律援助案例和涉法诉求化解情况，引导退役军人依法维护自身权益，积极营造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环境。

株洲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年1月23日